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自我评价报告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报告、信息披露等相关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估。现就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如下：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2003年1月9日成立的维尔利环境工程（常州）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30日召开创立大会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9年11月12日在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3204 0000 0011 085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0,000.00元。公司于2009年12月18日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7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700,000.00元。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65号文核准，于2011年3月7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11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1,330万股，证券简称“维尔利”，股票代码“300190”，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00.00元，总股本5,300万股。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月中；公司住所：常州市汉江路156号。

公司属于环保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环保设备的设计、集成、制造（分支机构）、销售和研发；环保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保工程系统控制软件的开发及维护、软件产品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投资、运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的是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的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 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提高风险意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防范、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4.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整制度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1. 内部控制制度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内部控制制度约束公司内部所有人员，全体员工必须遵照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3. 内部控制制度必须涵盖公司内部各项经济业务、各个部门和各个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内部控制制度要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应遵循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内部控制制度应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1. 治理机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进一步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责范围，确保其有效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董事会负责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建设，并由股东大会和监事会负责监督和检查。公司进一步补充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制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突发事件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内部问责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分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循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领导企业正常运行，持续发展。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及时调整，不断优化，进一步促进公司快速稳定的发展。

2. 组织结构

公司已建立完整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管理层和各职能部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有效行使各自的职权。董事会下设有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并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进行监督。

公司组建了具有优秀领导能力和各项专业知识的领导团队，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工作细则，对公司进行有效的经营管理，领导公司长期稳步发展。公司根据经营管理规划和职能需要，设立了公司各个职能部门，包括研发部、设计部、生产部、电气自控部、工程部、采购部、运营部、市场部、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审计部、证券事务部、法律事务部，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

体系，为公司组织工程施工、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3. 内部审计

公司已设立审计部，并配备了专业的审计人员，由一名部门经理领导。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对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

4. 人力资源政策

作为技术优势型企业，公司工作重点之一，是不断引进高端人才，提高公司员工素质水平，打造一支具备多类专业技术的高科技人才团队，为公司的良好经营和持续发展储备充足的人力资源。公司已制定并实施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政策，制定和完善了《人事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员工培训手册》等管理制度，规范了内部人才选拔和外部人才引进的工作流程，加强了员工培训和绩效考核机制，有效促进全体员工的不断提升和自我价值实现。

5. 企业文化

公司本着“诚信 创新 勤奋 奉献”的企业精神，将“为员工提供平等的发展机会，通过维尔利人的共同努力，在改善人类生存环境的同时，为员工、社会和企业创造财务”作为公司的核心理念，致力于生活垃圾处理和垃圾渗滤液处理事业，专注于城市固体废弃物的污染控制，为客户提供包括 BT、BOT、TOT 等模式的全方位、一体化的专业服务，努力把维尔利打造成国内环保行业的知名品牌。公司拥有国际一流的专业技术和管理团队，在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的同时，深化节能减排，发展绿色环保、低碳建设项目，营造美好的生活环境，为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创造财富，为社会和环境谋福祉。

（二）风险评估

在社会需求和政策推动下，环保产业迅速发展，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品质和价格的对比越来越明显。为了确保公司长期快速稳定的发展，持续提升公司效益，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公司针对国内市场竞争的特点，掌握市场开拓、

核心技术研发、成本控制等多项关键要素，结合行业内市场动态，认真严密的分析公司的所处形势，并对可能存在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多项重大变故作出合理有效的评估，由公司管理层和董事会共同研究并推出有效的行动计划和应对措施，尽可能将各项风险因素带来的负面效果降到最低。

（三）控制活动

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公司采取了具有针对性的应对措施，以尽量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首先公司彻底梳理了整体架构，并针对公司各部门和 workflows 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确保各部门互相配合、互相协助、互相监督，提升整体工作效率。同时公司领导层对重大风险采取重点控制措施，紧抓工作重点，确保公司的有效经营和稳步发展。

1. 内部审批流程

公司制定了《业务流程及制度汇编》，明确规定了公司各项工作的流程规范及审批制度，针对各项工作编制了相应的审批表和信息流转单等，由相关人员签字确认，专人负责保管存档。严密的审批流程促进了员工的严谨负责的工作态度，也使公司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效的完成，有效的减少了人为因素引起的错误。公司制定了《内部问责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内部审批工作，提高了审核人员的责任心，增强了审批程序的有效性。

2. 业务延伸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较为单一，在竞争愈来愈激烈的市场中，具有较大的风险。为降低业务单一带来的风险，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公司持续致力于发展新业务，努力延伸业务。公司一方面开发新的业务模式，包括为客户提供BT、BOT、TOT等模式的全方位一体化服务，另一方面拓展新的经营项目，包括生活垃圾处理、土壤修复、危险废弃物处置等；公司在继续维持现有市场地位的基础上，努力将公司业务从大中型项目市场延伸到中小型市场，从一线城市延伸到二线城市三线城市，从垃圾渗滤液处理延伸到整个垃圾处理产业链，不断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 成本控制

环保产业的发展，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致使部分竞争者使用价格战策略来获得竞争优势。为了不让公司陷入价格战的恶性循环中，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合理有效的成本控制管理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合理有效的降低成本，提高资本利用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力。

4. 对外投资

为加强对外投资管理，使公司对外投资能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增强公司竞争力，创造良好经济效益，公司建立并实施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严格规定了公司对外投资权限和对外投资审批流程，公司及分子公司的对外投资均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进行审批，并由董事会或相关职能机构作出决策并实行，股东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等多方共同监督对外投资的情况。

5. 分子公司的管理

为加强分子公司的管理，确保其规范有序的运营，公司制定并施行了《分子公司管理制度》，规范了分子公司的管理流程，明确了分子公司的管理人员职责。同时各分子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标准，对照公司现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制定并施行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由分子公司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共同监督执行。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分子公司进行包括工程项目审计、重大经济合同审计的审计监督，确保分子公司运作合法合规，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可行。

6. 关联交易

公司已结合《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限定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并加强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关联人、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审批和执行的监督。2011年度，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7. 对外担保

公司已制定并施行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查程序，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批流程，并规范了对外担保的管理和信息披露。公司所有对外担保情况由监事会及独立董事监督。公司2011年度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8. 募集资金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并施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储存管理、使用、用途变更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的规定。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合法合规，未出现违章使用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通过了规范有效的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了相关信息，受到监事会、独立董事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9. 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了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信息披露会签表，对所披露信息的来源和信息内容进行多层审查，明确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确保公司所有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坚持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及时做好内部信息流通管理工作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杜绝内幕交易的发生。

（四）信息沟通

公司已制定和完善了多项信息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在运营管理过程中形成了合理有效的信息处理工作流程，使得各部门信息流通更顺畅。沟通更便捷，并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确保流通信息的真实准确和有据可循。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档案室和内部信息平台，能及时共享公司内部各类咨询，快速发布即使信息。公司正在建设I6管理系统，该管理系统的启用将更有效的提升公司内部信息的流转速度，加强各部门的沟通和信息共享，提高公司工作效率。

公司使用用友U8财务处理系统，能及时有效的处理公司财务信息，公司对专门人员进行软件使用的培训，确保其能熟练掌握使用方法，保障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和妥善存档。

公司管理层和各部门定期召开高层会议和部门会议，及时对阶段信息进行汇总总结，确保公司各部门和部门内信息的及时准确的流通。同时公司要求各部门各员工及时反馈有效信息，以便相关人员和部门及时接受和处理信息。

（五）内部监督

公司定期对全体员工进行培训，明确各自职权和责任，不断提高员工的风险意识，增强员工风险分析能力，使员工能及时警觉风险，反馈有效信息，并及时筹划和落实风险应对措施，控制风险，避免损失。公司管理层及各部门领导定期对公司各项制度的实施和管理体系的运作进行核查，及时完善缺漏。公司制定了《内部问责制度》等内控制度，建立了合理有效的互相监督机制，增强员工的责任心，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形成各部门各人员相互督促、共同提升的良性循环。

四、 内部控制管理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2011年度，在江苏证监局的协助下，公司对现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体系进行了深入的核查，对公司尚存的问题作出了改进和完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各项管理水平，为公司增强竞争力、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保障。

（一）完善公司管理制度

公司修订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组织手册》、《印章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内的多项管理制度的不足之处，并新制定了公司尚缺的管理制度，如：《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分子公司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内部问责制度》等。公司将持续完善各项公司管理制度，让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二）改进三会运作

公司对三会管理制度进行了合理的修订，并落实实施，由专门人员负责检查和监督三会的规范运作，及时指出和改正工作中的不足和错误，确保三会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展开。公司改进了以往三会运作中的不足，使三会工作更合法有效的展开，三会资料能更完整妥善的存档。

（三）加强财务内部控制

公司持续加强对财务部门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各项工作与审核流程，提升财务部门工作效率。首先，由专门人员负责建立销售台账，并及时与市场管理部核对信息，确保台账准确有效；其次加强财务部与市场管理部、生产部的信息流通，进一步规范实物流转与财务流转的审核程序，确保两者的信息准确性和匹配性；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应收款的回款力度，将回款指标列入工程部、市场管理

部的年度、季度主要考核指标，并将回款任务落实分解到各个责任人，以进一步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

（四）加强分子公司管理

公司及时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制定完善子公司的内控管理制度，并落实实施，确保公司子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将加大对子公司包括工程项目审计、重大经济合同审计的审计监督力度，并将该项工作列入公司内审部日常工作当中，确保子公司运作合法合规，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性可行。

（五）加强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不断加强对所披露内容的审核，确保其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同时建立信息披露内容审批表，由法务主管、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对证券事务代表起草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逐层审批会签，并由专人整理并保存，确保审核工作的有效性，并加强究责机制，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提供保障，也为责任追究提供有效依据。

五、 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性的自我评价

1. 公司对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的评价程序和方法

(1) 监事会评价。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关，能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定期召开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高管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和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监督和评价。

(2) 内审评价。公司内部审计人员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有关部门及有关人员遵守财经法规情况、财务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对违反财务会计制度的行为进行处罚，确保财务会计制度的有效遵守和执行。公司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评价，对于发现的内控制度缺陷和未得到遵循的现象实行逐级负责并报告。各级人员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内控制度，对于未遵守内控制度的情况及发现的问题，分别向上级作出解释并采取相应的措施。

2. 控制制度执行的效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整、合规、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

结合公司自身的经营特点和发展情况持续改善和优化。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能得到合理有效的执行，并具有较强针对性，能有效控制公司在市场竞争、业务拓展、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的风险，能够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对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障。

2011年度公司对内部控制管理做了较大完善，截至2011年末，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体系的重大缺陷。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发展特点，不断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确保其有效执行，使其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八日